

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4季度报告

202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01月22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5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5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6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6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6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7
§5 投资组合报告	7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7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9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9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9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9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0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1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1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
§9 备查文件目录	11
9.1 备查文件目录	11
9.2 存放地点	11
9.3 查阅方式	11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于2025年1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10月0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219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09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0,229,053.0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最小化。在正常市场情况下，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指数化投资策略、替代性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收益率×95%+银行人民币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基金管理人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10月01日 - 2024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025,433.90
2.本期利润	4,666,369.49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93,223,413.8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6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7%	0.01%	0.60%	0.01%	-0.03%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61%	0.01%	0.65%	0.01%	-0.04%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年09月20日-2024年12月31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高洁	基金经理	2024-09-20	-	12	高洁女士，美国旧金山大学金融分析硕士。曾任吉林银行金融市场部债券交易员，民生银行直销银行事业部基金类产品经理，中英益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2020年5月加入格林基金，曾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2020年12月2日至今，担任格林日鑫月熠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12月2日至今，担任格林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1月1日至今，担任格林泓裕一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8月13日至今，担任格林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9月20日至今，担任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 1、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监督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包括当日、3日内、5日内）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国内经济总体呈现弱复苏态势，生产需求平稳增长，但部分行业仍面临压力。央行的货币政策体现了稳健性、灵活适度性、精准有效性和强化逆周期调节的特点，2024年内两次降准降息，累计释放中长期流动性约2万亿元，有效降低了企业融资成本，促进了经济回升向好。第四季度利率债交易活跃，同时配置资金抢跑，收益率曲线整体下移，牛陡格局形成。在央行多次监督调降银行各类存款的利率后，银行的负债端压力有了明显好转，报告期内，同业存单利率整体呈下行态势。

本基金报告期内运作平稳，跟踪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进行配置，同时根据对市场降息降准预期的把握，将组合久期较指数样本在适当范围内灵活调整，同时注重最大回撤的控制，组合运行安全且收益稳健。

展望2025年，广义赤字扩张与货币适度宽松将共同塑造偏友好的流动性环境，地产投资或难有较大起色，政策定调为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企稳、稳住楼市，大幅增长的概率低。消费是增长的主要抓手，预计有所提振，但提振空间受收入预期和就业压力制约。出口压力大，且应对手段相对有限。2025年逆周期调节是核心，中央财政发力是政策的主线。财政赤字率或提高，为GDP增长带来助力。积极的财政政策将重点落在化债、补充银行资本、稳地产以及扩内需等方面。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基金份额净值为1.0061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6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净资产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49,466,010.25	85.20
	其中：债券	449,466,010.25	85.2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011,671.05	3.9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779,449.72	7.73
8	其他资产	16,299,211.89	3.09
9	合计	527,556,342.9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2,093,460.82	18.6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244,684.93	6.1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208,489.87	8.15
6	中期票据	20,549,754.52	4.1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296,614,305.04	60.14
9	其他	-	-
10	合计	449,466,010.25	91.1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号					值比例（%）
1	112418138	24华夏银行CD1 38	400,000	39,748,994.19	8.06
2	112408247	24中信银行CD2 47	400,000	39,598,782.58	8.03
3	112417211	24光大银行CD2 11	400,000	39,476,353.97	8.00
4	112410276	24兴业银行CD2 76	400,000	39,475,867.73	8.00
5	240421	24农发21	300,000	30,244,684.93	6.1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5月14日因投诉处理内部控制不严行为，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20万元，相关文号：京金罚决字〔2024〕24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7月25日因未严格按照公布的收费价目名录收费，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罚款190万元，相关文号：闽金罚决字〔2024〕12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4月3日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罚款40万元，没收违法所得2263.13元，相关文号：京汇罚决字〔2024〕9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6月3日因安全测试存在薄弱环节等，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160万元，相关文号：金罚决字〔2024〕29号。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除上述发行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发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股票，故不存在所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超出基金合同规定之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85.8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6,297,426.0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6,299,211.8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95,844,075.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77,401,998.6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683,017,021.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0,229,053.0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没有达到或超过总份额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格林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5、法律意见书；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或通过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其他基金销售机构的网站查询。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22日